

##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均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 1、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8,200,337.67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84,986,398.67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 2023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公积金 68,498,639.87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16,487,758.80 元。

公司拟以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未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3141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截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总股本为 1,880,610,488 股，已通过股份回购证券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8,235,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014%。按公司总股本 1,880,610,488 股扣减已回购股份 28,235,700 股后的股本进行测算，现金分红总金额暂为 613,900,000.00 元（含税）。

自本次现金分红预案披露日至实施该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如股本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3141 元（含税）的分配比例保持不变。

#### 2、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回报规划，该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合理。

### 3、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等因素提出的，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与公司的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 二、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三、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说明

### 1、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同意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拟定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期利益。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因此，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

的泄露。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日